

证券代码：831730

证券简称：亚诺生物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12日

2.会议召开地点：石家庄市藁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19号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晓民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该协议生效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在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

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办理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议案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2日